



Natasha Solomons
THE NOVEL IN THE VIOLA

提琴里的手稿

〔英国〕娜塔莎·所罗门斯 著

朱子仪 译

二战阴霾下
一朵犹太雏菊在英伦庄园悄然绽放

以“英格兰最美丽的庄园”传奇为原型
英国银河图书奖获奖作家最新力作
英国朱迪与理查德读书俱乐部重点推荐

提琴里的手稿

〔英国〕娜塔莎·所罗门斯 著

朱子仪 译

Natasha Solomons
THE NOVEL IN THE VIOLA

献给S先生

请善待教堂和房屋。我们为了赢得这场保卫自由的战争，

放弃了祖祖辈辈居住的家。总有一天我们会回来的。

如能善待这个村庄，我们不胜感激。

——1941年圣诞夜，村民撤离前钉在泰恩福德教堂门上的公告

第一章

我的“难民广告”

我闭上眼睛，就能看见泰恩福德那幢宅子。我在黑暗中睡下的时候，就能看见夕照中珀贝克石砌的房子正面。阳光在上层窗户那里闪耀，空气中有浓郁的木兰花和盐的味道。常青藤缠绕着有顶的拱廊，一只喜鹊正啄食附着在石灰岩顶板上的地衣。烟从一个大烟囱里冒出来。林荫道上还有没被砍掉的椴树，叶子正是5月的碧绿，在门前车道上投下斑驳的树影。没有杂草侵犯熏衣草和百里香的边界。草坪剪得像丝绒，被滚成青翠的条带。花园的老围墙上没有麻麻点点的弹洞。客厅的窗户开着，玻璃没有被炮火震碎。我看到的房子跟曾见到的一模一样。那是我到那里的第一个下午。

连一个人影都没有。我能听见饮料托盘准备就绪的摇铃声。平台的桌上摆着一罐山茶花。海湾里，渔船随着潮水起伏跳跃，网撒得很开，海水拍打着船板。我们还没被赶走。海滨的棚屋还未沦为砾石的废墟，村里的房屋也没在石板间长出榛树和黑刺李。我们还未放弃泰恩福德，听任枪炮、坦克、野鸟和鬼魂横行霸道。

我发现自己的忘性越来越大了。不过，到目前为止还没什么要紧的。我刚刚跟某人通了电话，可等我放下听筒，就意识到竟已经忘记跟我交谈的人是谁、我们谈了些什么。可能随后我躺在浴缸里的时候会想起来。我也忘掉了别的：比如鸟的各种名字，已不再能脱口而出了；我都不好意思对人说——我

竟想不起自己为春天种下的水仙根球究竟种在了哪里。然而，在岁月洗刷掉其他一切的同时，泰恩福德却存留下来——记忆的一块光滑的卵石。泰恩福德，泰恩福德，仿佛我多念几遍这个名字，就能回到过去。那些夏季漫长、忧郁、炎热。我什么都记得，或者自以为如此。对我来说似乎不是很久以前的事情。我在心里给每个瞬间定位，并且频繁地这么做，致使每个部分都回荡着我自己的声音。此时此刻当我写下来的时候，那些瞬间显得真实无疑。在纸页上我们仿佛又活了一次，那么年轻、无邪，一切都尚未发生。

我在收到那封把我带到泰恩福德的信时，还对英国一无所知，只知道自己不会喜欢那个地方。那个早晨，我待在通常待的位置——厨房里的靠近洗涤槽的滴水板旁边。此时希尔德在周围忙碌着，她的胳膊肘沾满了面粉，一道眉毛上也雪白一片。我笑她，她用擦盘子的布朝我拍打过来，把我手里的面包皮打落到地上。

“行了，少吃点面包黄油没什么坏处。”

我瞪大眼睛，把面包屑抖落在油地毯上。我希望自己能像我母亲安娜那样。忧虑让她愈加消瘦了。苍白的皮肤衬托着她大大的眼睛，因此，她的模样前所未有地像她在歌剧里扮演的女主人公。她跟我父亲结婚时就已经是个明星了——这个黑眼睛的美女，有着樱桃和巧克力般美妙的嗓音。她这个人可非同寻常：她张嘴开唱之时，时间也会稍加停顿；每个人都侧耳倾听；沐浴在那歌声里，都无法确定自己所听到的是真实的歌声，还是想象的完美产物。麻烦才刚出现，便有信件从威尼斯和巴黎寄来，写信的人不是男高音就是乐队指挥，甚至还有一封信出自低音提琴手之笔。这些信的内容如出一辙：亲爱的安娜，离开维也纳，来巴黎/伦敦/纽约吧，我会保护你的安全……她当然不会扔下我父亲（或者我，或者玛格）独自离开。如果是我，我会收拾起舞会礼服（如果我有话）闪电般离开，躲到香榭丽舍大道，小口呷法国香槟，但来信都不是写给我的，甚至都没有哪位第二小提琴手给我写张字条。于是，在希尔德往腰

带里缝一小条松紧带时，我就吃涂了黄油的面包圈。

“来吧。”希尔德催我离开柜台式的长桌，领着我来到厨房的中央。那里的桌子上摆着一本沾满面粉的大书。“你必须练习。我们做点什么呢？”

安娜在一家旧书店里找到了这本书，把它送给我时，她自豪得脸上泛红。这是毕顿夫人写的《家政大全》。这本整整一千克重的书教我如何烹调、打扫，如何使自己举止得体。等待我的是这般命运，我可不觉得有什么吸引力。

我咬着辫子，戳了一下这本大书，书便翻到了索引页。“四足动物综观……仿龟肉汤……鳗鱼馅饼。”我打了个寒战，“这儿吧。”我指着那一页下方的一个词条说，“鹅。我应该知道怎么烹调鹅。我说过自己会做鹅的菜。”

一个月前，为了给伦敦《泰晤士报》发一则“难民广告”，安娜陪我一起朝电报局走去。我沿着人行道慢吞吞地走，边走边踢着地上一堆堆凌乱、潮湿的花。

“我不想去英国。我要跟你和爸爸去美国。”

我父母盼着去纽约避难——只要安娜为大都会歌剧院演唱，那边可以为他们办签证。

安娜加快了步子。“你会来美国的。可我们现在没法为你办去美国的签证。”

她在大街中央停下脚步，双手捧着 my 脸。“我向你保证，我连伯格道夫·古德曼百货公司的鞋子都不看一眼，就去见律师，商量把你接到纽约的事儿。”

“在你去伯格道夫百货看鞋子之前吗？”

“我保证。”

安娜的脚虽小，但她对鞋子的占有欲却很大。音乐也许是她的最爱，但鞋子肯定位居第二。她的衣柜里摆着一排排精致的高跟鞋，有粉色的、灰色的、漆皮的、小牛皮的和绒面革的。她为安抚我而拿自己打趣。

安娜恳求道：“求你了，至少让我检查一下你写的广告。”在遇见我父亲之前，安娜就已经在考文特花园^①唱了一个演出季，她的英语近乎完美。

“不。”我把那张纸从她手里抢过来，“要是我英语太差劲，使我只配在廉价客店安身，那是我自己活该。”

安娜忍着不让自己笑出来。“亲爱的，你真的知道廉价客店是什么吗？”

我当然不知道，但我不能对安娜这么说。为了不让自己在塞得鼓鼓囊囊的沙发里昏厥，我便幻想自己当难民的情形。安娜的讥笑令我满腹气恼。发电报的时候，我叫她在电报局门外等着。我发的电文是：

维也纳犹太人，女，十九岁，找家庭仆人的工作。能讲流利的英语。

我愿意烹饪你家的鹅。爱丽丝·兰道。

维也纳多萝西街4号，5月30日。

希尔德目光严厉地盯着我。“爱丽丝·罗莎·兰道，今天上午我的食物贮藏室里恰好没有鹅，请你选一个别的吧。”

我打算选择鹦鹉肉饼，纯粹是为了激怒希尔德。就在这时，安娜和朱利安走进了厨房。他拿出一封信。我父亲朱利安是高个子，穿袜子站着就有六英尺高。他那浓密的黑发仅在太阳穴附近有点灰白，一对眼睛蓝得就像夏日的大海。我父母证明了俊男美女不是非生出美貌孩子不可的。妈妈是个惹人怜爱的金发女郎，朱利安则英俊到总要戴上一副丝边眼镜，以减弱那蓝得出奇的眼睛里散发的魅力。我曾趁他洗澡时试着戴过，发现镜片竟跟平光镜差不了多少。

^①指伦敦皇家歌剧院。

可不管怎么说，他们这一对儿造就了我。在好几年里，姨婆们总是柔声地说：

“嗨，你们就等着她出落成美人儿吧！记着我的话，到了十二岁，她就跟她妈一模一样了。”十二岁来了又走，可我跟妈妈一点儿都不像。她们又说是十六岁，依旧没有出落。到我十九岁了，连姨婆中最乐观的格布莉也对此绝望了。她们能说的最好的话就是：“她自有她的魅力。她挺有个性。”至于这种个性是好是坏，她们闭口不谈。

安娜悄悄地跟在朱利安身后，眨巴着眼睛，粉红舌尖在下嘴唇上舔来舔去。我站直了身子，注意力集中在朱利安手里的信上。

“从英国来的信。”他说着，把信递给我。

我知道他们都在看着我，就故意慢吞吞地拿过那封信，用黄油刀裁开封口。我从信封里抽出带水印的平滑信纸，把它展开，将褶皱抚平。我慢慢地、默默地读。其他人耐心等了我一分钟。这时朱利安打破了沉默：

“看在上帝的分上，爱丽丝，信里说什么了？”

我不满地瞪了他一眼。那时我常常这么瞪人。他没在意，于是我大声念道：

亲爱的兰道小姐：

里弗斯先生让我写信告知，如果你愿意，那么泰恩福德大宅客厅女仆的工作就是你的了。假如你能在泰恩福德待足十二个月的话，他同意签署必要的申请签证的证明文件。如果你愿意接受这个工作，请写一封回信或发一封电报。你到达伦敦后，直接去位于西一区奥德利街的梅范尔办事处，他们会安排你前往泰恩福德的事宜。

你忠实的

弗洛·埃尔斯

泰恩福德大宅的管家

我把信放下了。

“可十二个月太长了。爸爸，在那之前我就要去纽约了。”

朱利安和安娜交换了一个眼色，轮到她来回答了。

“豆豆，亲爱的，我希望你六个月内能去纽约。可现在，你必须去个安全的地方。”

朱利安闹着玩似的扯了扯我的辫子。“在确认你没有危险之前，我们是不能去纽约的。我们一到大会歌剧院，就立即安排你去纽约。”

“我想，我现在开始学唱歌已经太迟了。”

安娜只是面露一丝笑意。那么，事情是真的了——我要离开他们了。这一时刻之前，事情还不像是真的。我写了电报，还把它发到了伦敦，但这似乎是个游戏。我知道，我们留在维也纳，情况会很糟。我听说老妇人被扯着头发拉出店铺，被迫去刷洗人行道。戈德夫人被强迫用自己的水貂皮披巾去擦掉阴沟里的狗屎。我偷听到了她对安娜的倾诉。她在客厅的沙发里缩成一团，当她吐露遭遇时，手里的瓷杯一个劲儿地抖动：“好笑的是，我一直不喜欢这条毛皮披巾。这是赫尔曼给我的礼物。我为了让他高兴才围上它。围着它太热了，而且是他妈喜欢的颜色，我并不喜欢。他不会知道的……可东西就这样被糟践了……”比起她受的侮辱，似乎她更为糟蹋东西的行为而痛心。她临走时，我看见安娜悄悄地把一条北极兔毛围巾塞进了她的购物袋。

我们所住的公寓里处处印证着时势的艰难。宽敞的客厅地板上留着划痕，那里原来摆放着安娜的三角钢琴。它的价值将近两千先令，是斯卡拉歌剧院一位指挥送给她的。钢琴在某个春季送到家的时候，玛格和我还没出生呢。但我们知道朱利安不想让自己家里塞进这个前情人的纪念品。它是用滑轮从餐厅的窗户吊进来的，窗户的玻璃也为此卸掉了。玛格和我真希望能亲眼看到庞大的钢琴飞起来的情景。朱利安和安娜偶尔闹别扭时（这种时候很少见），朱

利安会这么抱怨：“你为什么就不能像别的女人那样保存一盒情书或一本照相簿？干吗要留这么大的一架该死的钢琴？男人怎能容忍情敌的殷勤老这么阴魂不散！”安娜这个人，在别的方面几乎都一团和气，唯独在音乐方面不会妥协。她将双臂交叉放在胸前，挺直五英尺高的身子，只是大声说了这么一句：“除非你想花两千先令再买一台钢琴，再毁坏一次餐厅，不然的话，就把这台钢琴留下。”那台钢琴确实留下了。直到有一天，安娜找了个借口把我支走，等我回到家，发现钢琴已经没了踪影，镶木地板上留下一溜儿压痕。而从隔壁的公寓里，我能听到没有天分的钢琴初学者令人痛苦的乱弹声。安娜把她心爱的钢琴以远远低于其价值的价格卖给了住在大厅对面的女人。每到傍晚六点，当邻居家满脸粉刺的男孩被逼着练习时，我们就能听到手指笨拙地弹音阶那没完没了的噪音。我想象钢琴受到这种虐待，正想唱曲悲歌，正盼望安娜的抚慰，但它只能承受这可怕的伤害。它那厚实、沉稳的音调曾与安娜的噪音融合在一起，就像奶油融入了咖啡。在钢琴被清除之后，每到傍晚六点，安娜总是找个理由离开公寓，要么是忘记买土豆了（尽管我家贮藏室里堆满了土豆），要么有一封信要寄，要么说她答应要去帮芬克尔夫人调味麦饭的。

虽然钢琴从我家消失，毛皮被糟践，墙上的画不见了，玛格因种族原因被音乐学院开除，家里的年轻女仆一个接一个地离开，只有老希尔德留下了。但是在这个时刻之前，我从未认真想过自己必须离开维也纳。我爱这个城市。这个城市如同安娜，或格莱塔、格尔达、格布莉这三位姨婆一样，是家庭的组成部分。怪异的事情确实不断发生，可在十九岁之前，我还从未经历过真正可怕的事情。这得感谢根深蒂固的乐观主义理念，让我坚定地相信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此时站在厨房里，我抬头看朱利安的脸，见到的是几丝苦笑，我平生第一次意识到不是“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事情不会越变越好。我必须离开奥地利和安娜，必须离开多萝西街这套公寓。从这套公寓高大的框格窗出去，杨树被后面升起的太阳照得仿佛燃起了粉红色的火焰。每个星期二，食品杂货店

的男孩都跑来叫喊：“冰棍！冰棍！”我从不把自己卧室的织花窗帘拉上，这样就能看见街灯昏黄的光亮，以及有轨电车在下面驶过时那一对车灯的光。我必须跟4月公园里深红的郁金香、歌剧院舞会上飞旋的白裙告别了，再也听不到安娜演唱时戴手套的人发出的掌声，再也看不到朱利安用绣花手绢擦去他自豪的眼泪。还有8月夜晚在阳台上吃冰激凌；玛格和我一边听着露天音乐会的小号演奏，一边躺在条纹帆布躺椅上晒日光浴；还有玛格把饭做糊了，罗伯特笑着说没关系，于是我们把苹果和烤奶酪当饭吃；还有安娜向我演示，如何小心地穿丝袜才能一点儿不弄破它们；还有……

“坐下吧，喝点水。”

当朱利安将木椅拉到我身后时，安娜把一个玻璃杯递到我面前。连希尔德都显得慌乱。

“你必须去。”安娜说。

“我知道。”我说，意识到等我这样做了，那被延长的美好童年也就此告终。我盯着安娜，感到时间就像跷跷板那样上上下下地颤抖。我记得所有的细节：安娜额头中央出现了细小的皱纹，她发愁的时候总是这样；朱利安在她身旁，手搁在她的肩膀上；她穿着灰色的丝质衬衫；洗涤槽后面的瓷砖是蓝色的；希尔德在拧着洗碗布。

爱丽丝，那个小女孩一样的我，会说我已经老了，可她错了。我还是那个女孩。我还站在厨房里，手持那封信，看着其他人——等待着——意识到一切都必须改变了。

第二章

在浴缸里歌唱

记忆中的事情并不是按照时间顺序存在的。在我的脑海里，一切都是瞬间闪现的。安娜吻我并道晚安，把我放进有高栏杆的幼儿床，可同时我却在为参加玛格的婚礼梳头发，而其实，我现在正在泰恩福德的草坪上为婚礼梳头发，赤脚走在了草地上。我身在维也纳，却等待他们的信件寄到多西特。要把这些书页中的时间顺序理清楚，可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在梦里，我很年轻。镜子里照出的脸总令我吃惊。我察看那优雅的灰白头发，当然是好好做了发型，眼睛底下的倦意总也去不掉。我知道这是我的脸，但下一次盯着镜子时又会感到很吃惊。我心想，哦，我忘记自己的样子了。在那些众星捧月一般的、最幸福的日子，我是全家的宝贝。他们都迁就我，其中玛格、朱利安和安娜最娇惯我。他们把我当做宠物、宠儿，对我娇惯有加。我不像家里其他人那样才华横溢。我不会唱，只会弹一点儿钢琴，拉一点儿中提琴，但不能跟玛格比，她继承了母亲的全部才华。她丈夫罗伯特连话都没跟她说过就爱上了她——当时，他听了她用中提琴演奏舒曼的《童话情景》。他说，她演奏的音乐描绘了雷电风暴，描绘了雨中麦田泛起的细浪，描绘了海蓝色头发的少女。他说，他在遇到她之前，从未看进别人眼睛的深处。玛格决定用爱来回报他——他们认识不到六个星期就结婚了。这事儿真令人反感。如果没有看到罗伯特缺乏幽默感这个事实，我会嫉妒得要死。我说笑话，

他一次也没笑过，连那个关于拉比、餐厅椅子和胡桃的笑话都没把他逗乐。显而易见，他这个人有缺陷。虽然一个男人因为我的音乐天赋而迷上我这种事不太可能发生，但真发生的话，我还是想要求这个人能经常开怀大笑。

我要成为朱利安这样的作家，这个想法令我快乐。可跟他不同的是，除了一份我迷恋的男孩的名单，我从未写过任何东西。有一次，我看着希尔德用她那粗红的手指，将调好味的香肠肉填进卷心菜叶里，便认定这是写诗的好题材。可除了这点洞察力之外，我没有取得任何进展。别人都很苗条，只有我胖乎乎的，连我的脚脖子都很粗，而他们都很骨感，且颧骨挺高。我继承的唯一优点就是朱利安的黑发：我的辫子如蟒蛇一般，一直垂到跟短衬裤齐平。但他们无条件地爱我。安娜纵容我的小孩子脾气，允许我生闷气，气呼呼地跑进自己的房间，年龄不小了还为童话故事哭泣。我的童年没完没了，却让安娜感觉自己年轻。身边有一个像我这样的小女孩，她就可以对别人，甚至对自己都不承认自己有四十五岁了。

因为这封信，所有这一切都要改变了。我必须独自走进世界，必须最终长大成人。别人还像以往那样对待我，但他们的举动中有故作姿态的成分，就仿佛他们知道我病了，却谨小慎微，不让自己在行为中表现出来。我闷闷不乐时，安娜继续仁慈地对我微笑，给我切的蛋糕总是最大的一块，用她最好的薰衣草味的浴盐给我洗澡。玛格找茬儿跟我吵架，不先问一声就借走我的书，可我明白这只是做做样子，她内心并没在吵架，而且她拿走的书都是她知道我已经读过的。只有希尔德跟他们不同。她不再斥责我，即便时间可能已更加紧迫，她也不再把毕顿夫人的书强加于我了。她称呼我“爱丽丝小姐”，而从我两岁起，她都只叫我“爱丽丝”或“麻烦精”。这种突如其来的拘谨表现，并不是因为新发现了我的某种高贵品质而表示尊重。真是可悲。我怀疑希尔德是想让我在最后几个星期内，认识到在未来几个月中自己必须要忍受的羞辱，而我倒是希望她叫我“爱丽丝”，用拳头捶我，再次威胁要在我的晚饭中加很多

盐。我在床头柜上留下饼干屑，这显然违反了她“卧室内不得吃饼干”的规矩，可她什么都没说，只是微微对我行了个屈膝礼（让我心里难受得要命），带着某种受伤害的表情回她的厨房去了。

日子从身边悄悄溜走。我感觉时间过得越来越快，犹如旋转木马上的那些彩色小马。我想要时间慢下来。于是，我把注意力集中在大厅里滴答作响的钟上面，试图拖长秒针无情的节拍之间寂静的瞬间。当然这一点儿用都没有。我的签证寄到了。钟在滴答作响。安娜带我去拿护照。滴答。朱利安去另一个办公机构交纳我的出境税，回到家一句话也不说，手里拿着盛葡萄酒的酒瓶进了书房。滴答。我把成卷的丝袜装进行李箱。希尔德在我的服装上都缝了暗袋，用来藏匿禁止拥有的贵重物品，还在接缝处缝进了细金链。安娜和玛格陪我去姨婆那里走动——咖啡茶点远足，这样我们就能吃到蜂蜜蛋糕，并跟她们告别。我们都说，不用等多久一切都会好转，那时再相会。滴答。整个晚上我都想睁着眼睛，这样，早晨就可以来得慢一些；这样，我就能留存住更多在维也纳的珍贵时光。我睡着了。滴答滴答滴答，又一天过去了。我把卧室墙上的图片取下，用小刀划开衬纸，把贝尔维迪尔宫的版画、带签名的歌剧舞会节目单，还有我在玛格婚礼上的照片藏进行李箱的盖子内。在玛格的婚礼上，我穿着绣有叶片的薄纱裙；朱利安穿着燕尾服配白领结；而安娜身着宽松的黑衣，为的是不跟新娘抢镜头，但她仍然是我们中最漂亮的一个。滴答。我的包都搁在厅里了。滴答滴答。我在维也纳的最后一夜。厅里的钟鸣响六点，到了为晚会打扮的时候了。

我并没有去自己的卧室，而是溜进了朱利安的书房。他在桌子跟前写东西，左手紧握着笔。我不知道他在写什么。在奥地利，没有谁再会出版他的小说。我想知道他是否会在美国写作下一部小说。

“爸爸？”

“哦，豆豆。”

“答应我，你们一到那里就立即安排我过去。”

朱利安停下笔，把椅子往后拖了拖。他把我拉到他的腿上，就好像我才九岁而不是十九岁，又把我紧紧抱住，凑过脸贴在我的头发上。我能闻到剃须皂清爽的味道，还有他皮肤上总带着的雪茄烟味。当我把面颊贴在他肩膀上时，我看到桌上葡萄酒瓶此时又空了。

“豆豆，我不会忘了你的。”他低声说。我乱蓬蓬的头发压抑了他的声音。他把我抱得那么紧，我的肋骨都咯吱作响了。然后，他轻叹一声，放开了我。“亲爱的，我需要你为我做点事。”

我从他腿上滑下来，看着他走到房间的角落，有一个中提琴盒靠在那边的墙上。他将琴盒提起来，放到桌上，咔哒一声打开了盒盖。

“你还记得这把中提琴吗？”

“当然记得。”

我上的第一节音乐课就跟这把黄檀木的中提琴有关。学拉中提琴，我可比玛格要早。她在客厅里学弹三角钢琴时，我就站在这个房间里学琴（这种难得的待遇激励我去练习）。中提琴发出难听的尖叫和刮擦声，但我对拉琴乐在其中。

直到有一天，玛格偷偷进入朱利安的书房把它拿起来。她让弓在弦上拉过，发出了动听的颤音。黄檀木第一次歌唱起来，音乐轻快地在弦上泛起细浪，犹如风儿掠过多瑙河。我们都跑进去倾听，那琴声好似塞壬的歌唱。安娜紧紧抓住朱利安的胳膊，眼睛湿润，闪闪发光；希尔德用抹布擦了眼镜；而我悄悄跑到门口，怀着对姐姐的敬畏，内心的嫉妒却令我感到恶心。一个月内，维也纳最好的音乐教师都被找来教我姐姐。我再也不拉琴了。

“我要你把它带到英国去。”朱利安说。

“可我不再拉琴了。不管怎么说，这琴也是玛格的。”

朱利安摇摇头。“玛格有好几年没用这把旧琴了。而且，这琴已经不能